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1155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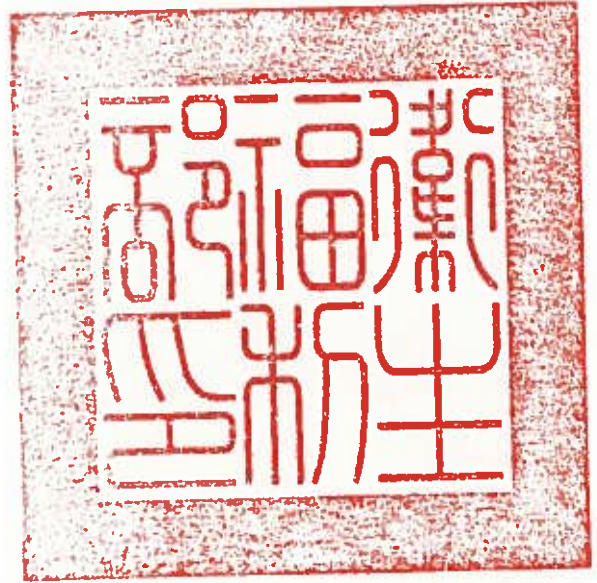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7樓

受文者：本部中醫藥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31880595號

附件：103年度中醫醫院評鑑合格醫院名單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103年度中醫醫院評鑑合格醫院」名單。

依據：醫療法第28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03年度中醫醫院評鑑合格醫院共計4家，名單如附件。
- 二、附件所列醫院之評鑑合格有效期間自104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。

副本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花蓮縣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福建省連江縣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桃園縣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本部中醫藥司

部長 蔣丙煌

103 年度中醫醫院評鑑合格醫院名單

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6 日衛部中字第 1031880595 號公告
(合格效期：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)

編號	類別	縣市別	醫療機構代碼	醫院名稱	評定結果
1	中醫醫院	高雄市	0802070015	高雄市立中醫醫院	優等
2	中醫部門	臺北市	0101090517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林森中醫院區	優等
3			1301110511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	合格
4		桃園市	1132071036	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	優等

註：依醫院所在地理位置排序。